

证券代码：300567

证券简称：精测电子

公告编号：2024-054

## 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彭骞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10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4月21日9点30分在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流芳园南路22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9名（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人数为3人），董事陈凯先生、董事沈亚非先生、独立董事季小琴女士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彭骞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部分。公司独立董事季小琴女士、马传刚先生、张慧德女士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23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独立董事2023年度述职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在巨

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独立董事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表》，董事会对该报告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听取并审议彭骞总经理代表管理层所作的《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后认为，该报告客观总结了公司2023年度落实董事会各项决议、完成主营业务发展、提高公司管理水平、提高公司技术创新能力等方面工作和所取得的经营业绩。

**(三)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度的财务情况和经营成果。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50,102,379.43元，母公司的净利润为197,757,352.05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以母公司当年实现净利润为依据，提取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2023年公司计提法定盈余公积18,833,733.45元后，加年初未分配利润650,725,383.16元，扣除报告期内派发的2022年度利润

分配股利 81,718,422.30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747,930,579.46 元，资本公积余额为 1,922,838,989.22 元。以上财务数据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信会师报字[2024]第 ZE10192 号）。

公司拟定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00 元（含税）。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等原因发生变化的，将按照分配比例（即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变的原则对现金分红总金额进行相应调整。若以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278,151,542 股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 4,052,815 股后的股本，即 274,098,727 股为基数，预计派发现金股利 54,819,745.40 元（含税）。

董事会认为此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的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

**（六）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真实反映了本报告期公司的经营情况，所记载事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合理健全，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详情请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八)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保荐机构广发证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4]第ZE10193号)，详情请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九)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报告》。

**（十）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鉴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从业资格，该事务所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能按时为公司出具各项专业报告，报告内容客观、公正。综合考虑该所的审计质量与服务水平及收费情况，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查，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出具了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不超过77.3亿元人民币及3.4亿元新台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及下属各子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拓宽资金渠道，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对子公司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保证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38.5亿元人民币。授信品种：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国内信用证、票据贴现、票据池、商业保理以及其他方式，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及授信期限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 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表决（关联人彭骞回避表决），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了支持公司业务发展，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彭骞先生为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以各家银行实际签署期限为准，担保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28.8亿元，具体担保的金额以公司根据资金使用情况与银行签订的最终协议为准，公司免于支付担保费用，也无需提供反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保荐机构广发证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详情请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四)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使用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上述额度可循环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保荐机构广发证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详情请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五)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募集资金使用和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6亿元人民币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上述额度可循环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保荐机构广发证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详情请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十六)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将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或其他等值货币金额。使用期限为自获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2024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事项的决议之日起至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2025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事项的决议之日止，该额度可以在有效期内循环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及《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保荐机构广发证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详情请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十七)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与合作商业银行开展即期余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票据池业务，有效期为自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上述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同时授权董事长行使具体操作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等法律文件，并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票据池业务的公告》。

保荐机构广发证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详情请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的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对会计政策的变更。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

**（十九）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有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计提依据充分，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因此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二十）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真实反映了本报告期公司的经营情况，所记载事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二十一）会议以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9票回避表决（全体董事与此议案存在关联关系，均回避表决），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

##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现行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规定，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薪酬予以确认，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3年年度报告》“第四节 公司治理”之“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中披露的2023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规定，公司结合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确定了2024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二十二）逐项审议《关于修改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

为深化规范运作，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体系，确保公司制度与监管法规有效衔接，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修改和新制定了公司的部分治理制度，原《机构投资者接待管理制度》同时废止。公司董事会逐项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子议案，具体表决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7、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证券投资与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9、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0、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委托理财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1、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证券投资与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委托理财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

本议案中1-7项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三) 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表决（关联人彭蹇、陈凯回避表决），审议通过《关于新增2024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2024年度新增向关联方湖北江城实验室科技服务有限公司、WINTEST株式会社、伟恩测试技术（武汉）有限公司发生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事项，预计新增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合计人民币4,900万元。交易价格按市场方式确定，以确保交易价格的公允性。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2024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详情请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四)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募集资金使用和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时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详情请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十五)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表决(关联人刘荣华、王宁宁回避表决),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未成就并作废对应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规定和公司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2023年度净利润指标未达到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要求,公司董事会同意作废对应的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个归属期的限制性股票合计2,819,515股。律师对本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未成就并作废对应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详情请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十六)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注销部分回购股份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对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尚未使用的2,944,015股股份予以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

销部分回购股份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七)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公司修改注册资本，截至2024年3月29日，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公司总股本由278,144,270股增加至278,151,542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78,144,270元增加至人民币278,151,542元。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278,151,542股减少至275,207,527股，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278,151,542元减少至人民币275,207,527元。同时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改，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及修改后的《公司章程》。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八)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4年5月14日14时30分，在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流芳园南路22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 **三、备查文件**

- 1、《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 2、《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2日